

列 宁

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

第 三 分 册

人 民 出 版 社

В. И. ЛЕНИН
КОНСПЕКТ КНИГИ ГЕГЕЛЯ
«НАУКА ЛОГИКИ»

根据列宁“哲学笔记”一九六三年人民出版社版所载译文影印

列 宁
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

中共中央馬克思 恩格斯著作編譯局譯
列 宁 斯大林

人民出版社出版（北京朝阳門大街 320 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許可证出字第 1 号
北京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850×1168 毫米 $\frac{1}{32}$ · 印张 $11\frac{3}{4}$ · 字数 125,000

1963 年 10 月第 1 版

1963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统一书号 1001·588 定价（三册共）（五）1.20 元

第二篇 客观性

(逻辑学) 第5卷第178页^① [VI, 161—162]^②：

客观性的双重意义：……《原来，客观性也具有双重意义——既有某种与独立概念相对立的东西的意义，同时又有某种自在和自为地存在着的東西的意义》……(第178页)[161]

……《对真理的认识就是按照客体存在的样子，即把客体作为不掺杂主观反思的东西来认识》……(第178页)[162]

客观性

对客体的
认识

往下——关于“机械性”的论述非常晦涩，并且几乎完全是胡说八道。

再往下，关于化学性，关于“判断”的阶段等等也是如此。

以《规律》为标题的那一节(第198—199页)[179—180]，并没有提供在这样一个有意思的问题上我们可以指望从黑格尔那里得到的东西。奇怪，为什么把“规律”列入“机械性”？

① 指“黑格尔全集”1834年柏林德文版第5卷的页码。——编者注

② 指“黑格尔全集”1939年莫斯科俄文版第6卷的页码。——编者注

这种接近是
非常重要的

在这里，规律 这个概念接近于下列的一些概念：“秩序”(Ordnung)、同类性 (Gleichförmigkeit)、必然性、客观整体性的①“灵魂”、“自己运动的原则”。

所有这些都是从下面这个观点出发的：即机械性是精神、概念等等的异在，是灵魂、个性……的异在…… 看来这是玩空洞的类比的把戏！

注意，在第 210 頁[190] 上碰到“自然必然性”② 这个概念——《机械性和化学性，二者都为自然必然性这一概念所包括》…… 因为在“自然界 = 概念沉沒在外在性中”(哈哈！)

(((这里我們看到《它》(概念)《沉沒在外在性中》(同上)。)))

自由和必然性

《已經講过：目的性和机械性的对立，首先就是自由和必然性的最一般的对立。康德在阐述理性的二律背反时，举出了这种形式的对立，并且正是把它作为先驗观念的第三种矛盾举出的。》(第 213 頁)[193] 黑格尔在簡短地重复康德的論据即正题和反题时，指出这些論据是空洞的，并且注意到从康德的議論中得出的是些什么：

① 这里俄文版用的是：der objektiven Totalität. ——譯者注

② 这里俄文版用的是：“Naturnotwendigkeit”. ——譯者注

《康德对这个二律背反的解决，正和他对其他二律背反的一般解决一样，这就在于：理性既不能证明这个命题，又不能证明那个命题，因为遵循纯粹经验的自然规律，我们就不能有任何关于事物的可能性的先验地^①起决定作用的原则；因此，进一步，应当认为它们二者不是客观的命题，而是主观的规则；从一方面来说，我应当经常按照自然界的纯粹机械性的原则来思索自然界的一切事件，但是，这并不妨碍在有条件时按照其他规则即终极原因的原则来判断某些自然形式；似乎这两个只应当供人类理性使用的规则，并不象上述命题那样地相互对立着。——正如上面所说的，在这样的观点下，根本就没有探究哲学兴趣所唯一要求的东西，也就是两个原则之中哪一个本身具有真理；从这种观点来看，究竟应当把这些原则当做客观的、即这里所指的外部存在着的自然规定，还是简单地当做主观认识的规则，这是没有任何区别的；其实，整个这种认识是主观的，即偶然的，因为由于偶然的原因，它时而采用这个规则，时而采用那个规则，按照它认为哪一个规则适合于这一客体而定，根本不问这些规定本身的真理，无论它们是客体的规定或是认识的规定，都是一样。》

黑格尔反对
康德（关于自由和必然性的
看法）

好！^②

① 这里俄文版用的是：a priori. ——译者注

② 这里俄文版用的是：Bien! ——译者注

(第 215—216 頁)[195]

黑格尔:

《对机械性和化学性来说，目的是第三项；它是它们的真理。因为目的自身还处在完整概念的客观性或直接性的范围内，所以它还受到外在性本身的影响，并且同那和它有关的某个客观世界对立着。从这方面来看，在我们所观察的目的的关系（这是外在的关系）中，仍然出现着机械的因果性，一般说来，化学性也应该包括在内，但它是作为从属于这种关系的因果性，作为本身被扬弃了的因果性而出现的。》（第 216—217 页）[196]

……《由此就显现出客观过程的上述两个形式的从属性；在这两个形式中是无限进步的他物，首先是被设定的对它们来说是外在的概念，即目的；不仅概念是它们的实体，而且外在性对于它们也是本质的、构成它们的规定性的环节。

唯物主义辩证法:

外部世界、自然界的规律，机械规律和化学规律的区分（这是非常重要的），乃是人的有目的的活动的基础。

人在自己的实践活动中面向着客观世界，依赖于它，以它来规定自己的活动。

从这方面来看，从人的实践的（有目的的）活动方面来看，世界（自然界）的机械的（和化学的）因果性，似乎是外在的什么东西，似乎是次要的，似乎是隐蔽的。

客观过程的两个形式：自然界（机械的和化学的）和人的有目的的活动。这两个形式的关系。人的目的对于自然界最初似乎是不相干的（“其他的”）。人的意识、科学（“概念”）反映自然界的本质、实体，但同时这个意识对于自然界是外在的（不是一下子简单地和自然界符合）。

因此，机械的或化学的技术，由于它的性质在于它是外在地被规定的，所以它本身就是服务于目的关系的，而现在就应当更加详细地考察这种关系。》

(第 217 页) [197]

机械的和化学的技术之所以服务于人的目的，是因为它的性质(实质)就在于：它为外部的条件(自然的规律)所规定。

((技术和客观世界。 技术和目的))

……《它》(目的^①)《面前有着一个客观的机械的和化学的世界，它的活动和这个世界有关，就象和现存的东西有关一样》……(第 219—220 页) [199] 《它之所以还具有某种真正在世界以外的存在，就是因为上述的客观性和它对立着》……(第 220 页) [199]

事实上，人的目的是客观世界所产生的，是以它为前提的，——认定它是现存的、实有的。但是人却以为他的目的是从世界以外拿来的，是不以世界为转移的(“自由”)。

((注意：这一切都在“主观目的”这一节中，注意。))(第 217—221 页) [197—200]

① 这里俄文版用的是：der Zweck. ——译者注

黑格尔的
历史唯物主义
的萌芽

黑格尔和
历史唯物主义

《目的通过手段和客观性相结合,并且在客观性中和自身相结合。》(第 221 页 [200] “手段”这一节)

《因为目的是有限的,所以它就具有某种有限的内容;这样一来它就不是某种绝对的东西或某种自身绝对合理的东西。可是手段是推理的外在的中词,而推理是目的的实现;因此在手段中出现合理性本身。这个合理性把自己保存在这个外在的他物中,并且正是通过这个外在性而保存自己。因此,手段是比外在的合目的性的有限目的更高的东西;——锄头比由锄头所造成的、作为目的的、直接的享受更尊贵些。工具保存下来,而直接的享受却是暂时的,并会被遗忘的。人因自己的工具而具有支配外部自然界的力量,然而就自己的目的来说,他却是服从自然界的。》(第 226 页) [205]

注意

Vorbericht, 即书的序言, 注的日期是:

1816 年 7 月 21 日, 纽伦堡。

这是在《实现了的目的》这一节中

历史唯物主义, 是在黑格尔那里处于萌芽状态的天才思想——种子——的一种应用和发展。

《目的性的过程是概念向客观性的转移(原文如此!), 这种概念是明显地作为概念而存在着的》……(第 227 页)[206]

注意

如果黑格尔力求——有时甚至极力和竭尽全力——把人的合目的性的活动归入逻辑的范畴, 说这种活动是“推理”(Schluß), 说主体(人)在逻辑“推理”的“格”中起着某一“项”的作用等等,——那末这不全是牵强附会, 不全是游戏。这里有非常深刻的、纯粹唯物主义的内容。要倒过来说: 人的实践活动必须亿万次地使人的意识去重复各种不同的逻辑的格, 以便这些格能够获得公理的意义。这点应注意。

注意

逻辑的范畴和
人的实践

《目的的运动现在达到了这点: 外在性的环节不仅被设定在概念中, 概念不仅是应有性和意图, 而且作为具体的整体性是和直接的客观性同一的。》(第 235 页)[213] 在“实现了的目的”这一节末, 在第 2 篇“客·观·性”末(第 3 章: 目的性), 转向第 3 篇: “观·念”。

注意

注意

卓越的地方是: 黑格尔通过人的实践的、合目的性的活动, 接近于作为概念和客

从主观的概念
和主观的目的
到客观的真理

体的一致的“观念”，接近于作为真理的观念。极其接近于下述这点：人以自己的实践证明自己的观念、概念、知识、科学的客观正确性。

第三篇 观念

第3篇《观念》的开端：

《观念是合适的概念、客观真理的东西或真理的东西本身。》(第236页) [214]

一般说来,“逻辑学”第2部(“主观逻辑”)第3篇(“观念”)的导言(全集第5卷第236—243页 [VI, 214—221])以及“哲学全书”中相应的各节(第213—215节),差不多是关于辩证法的最

注意

好的阐述。就在这里,可说是特别天才地指明了逻辑和认识论的一致。

“观念”这一用语在普通的意义上被使用着。康德。

《康德再度要求使观念这一用语恢复它的理性概念的意义。——在康德看来,理性概念应当是无条件的东西的概念,而对于现象来说它应当是超验的,因为任何经验的使用都同它不适合。在康德看来,理性概念是用来理解的,理智概念是用来知晓知觉的。——然而实际上,如果后者真正是概念,那末它们就是概念,——理

注意

黑格尔
反对康德
反对超验的
东西意味着
真理(客观的)
和经验的区分

好极了! ①

性的理解是通过它们来实现的》……(第 236 頁)[214]

再看一看下面关于康德的论述

把观念当做一种“非现实的”东西,譬如說,“这不过是观念而已”,那就是错误的。

好极了! ①

《如果思想仅仅是某种主观的和偶然的東西,那末它们当然没有任何更多的价值,但是,它们并不由于这点而逊于暂时的和偶然的现实,因为这些现实除了偶然性的和现象的价值以外,也没有其他更多的价值。反过来说,如果认为观念之所以没有真理的价值,是因为它对于现象是超验的,是因为在感性世界中不能提供任何和它一致的对象,那末这应当说是奇怪的误解,因为在这里之所以否定观念的客观意义,据说是由于观念正好缺乏那种构成现象即构成客观世界的非真实存在的東西。》(第 237—238 頁)[215]

对于实践观念,康德自己也承认引用经验来反对观念是庸俗的②;他把观念推崇为至高无上的东西,必须努力使现实符合于这个至高无上的东西。黑格尔继续写道:

① 这里俄文版用的是: très bien! ——译者注

② 这里俄文版用的是: pöbelhaft. ——译者注

《但是，由于得出了这样一个结果，即观念是概念和客观性的统一，是真理，所以不应当把观念只看做一种目的，一种应当与之接近、然而其自身永远是某种彼岸性的目的；而应当这样看：一切现实的东西之所以存在，仅仅是因为它们自身包含着并且表现着观念。对象，客观的和主观的世界，不仅应当完全和观念吻合，并且它们本身就是概念和实在的吻合；和概念不符合的实在，仅仅是现象，仅仅是主观的、偶然的、随意的，而不是真理。》(第 238 页) [216]

黑格尔反对康德的“彼岸性”①

概念和事物的一致不是主观的

《第一、它》(观念)《是简单的真理，是概念和作为一般东西的客观性的同一……(第 242 页) [219]

……《第二、它是简单概念的自为地存在着的主观性跟与它有区别的客观性的关系；实质上前者是消灭这个区别的趋向……

……《作为这个关系的观念是分化为个体及其无机界的过程，是使无机界重新受主体

观念(要读作：人的认识)是概念和客观性(“一般”)的一致(符合)。这是第一。

第二、观念是自为地存在着的(=似乎是独立的)主观性(=人)对有区别(与观念有区别)的客观性的关系……

主观性是消灭这种区别(观念和客体的区别)的趋向。

观念②、认识是(智慧)为了使无机界受主体的支配以及为

① 这里俄文版用的是：“Jenseits”。——译者注

② “观念”一词在手稿中已删去。——编者注

支配的过程，是回到最初简单的普遍性的过程。观念与它自身的同一是一个过程；思想既然使现实摆脱无目的的变化的外观并使之澄清为观念，就不应当认为这个现实的真理是僵死的静止，是灰暗的、没有趋向和运动的简单形象，是某个精灵、某个数目或某个抽象的思想；由于概念在观念中获得了自由，观念在自身中也就具有最尖锐的矛盾；观念的静止就是不可动摇性和自信心，由于它们，观念永远产生这种矛盾，永远克服这种矛盾，并且在矛盾中达到和自身的一致》……60

注意

了概括（在无机界的现象中认识一般）而沉入无机界中的过程……

思想和客体的一致是一个过程。思想（=人）不应当认为真理是僵死的静止，是象精灵、数目或抽象的思想那样没有趋向的、没有运动的、惨淡的（灰暗的）简单的图画（形象）。

观念也包含着极强烈的矛盾，静止（对于人的思维来说）就在于坚定性和自信心，由于它们，人永远产生（思想和客体的这个矛盾）和永远克服这个矛盾……

认识是思维对客体的永远的、没有止境的接近。自然界在人的思想中的反映，应当了解为不是“僵死的”，不是“抽象的”，不是没有运动的，不是没有矛盾的，而是处在运动的永恒过程中，处在矛盾的产生和解决的永恒过程中的。

注意

《观念是……作为认识和

观念是[人的]认识和意图

意志的真和善的观念……
这个有限認識的和(注意)行动
(注意)的过程把最初是抽象的
普遍性变成整体性,因而观念
就成为完全的客观性。》(第
243 頁) [220]

也在“哲学全書”(全集
第 6 卷)①中。“哲学全書”第
213 节(第 385 頁 [I, 321])②

……《观念是真理,因为
真理就是客观性跟概念的符
合…… 但是,一切现实的东西,
只要它们是真理的东西,也
同样是观念…… 单一的存在
只不过是观念的某一方面;因
此,观念还需要其他的现实性,
这些现实性同样地表现出它们是
特殊的和外表上独立的存在;
概念只是在所有现实性的
总和中以及在它们的相互关系
中才会实现。孤立的单一的东西,
是不符合于自己的概念的;

(欲望)…… (暂时的、有限
的、局限的)認識和行动的过程
把抽象的概念变成完备的客
观性。

单个的存在(对象、现象等
等)(仅仅)是观念(真理)的一
个方面。真理还需要现实的其他
方面,这些方面也只是好象
独立的和单个的(独自存在着的
③)。真理只是在它们的总和
(zusammen)中以及在它们的
关系(Beziehung)中才会实现。

① 指“黑格尔全集”1840年柏林德文版第6卷的頁碼。——編者注

② 指“黑格尔全集”1930年莫斯科-列宁格勒俄文版第1卷的頁碼。——編者注

③ 这里俄文版用的是: besonders für sich bestehende. ——譯者注

它的現有存在的这种局限性构成它的有限性并且导向它的毁灭》……

真理就是由現象、现实的一切方面的总和以及它們的(相互)关系构成的。概念的关系(=轉化=矛盾)=邏輯的主要内容,并且这些概念(及其关系、轉化、矛盾)是作为客觀世界的反映而被表現出来的。事物_的辯証法創造觀念的辯証法,而不是相反。

黑格尔在概念的辯証法中天才地猜測到了事物(現象、世界、自然界)的辯証法并

并应当更通俗地表达这一警言,不要用辯証法这个字眼,大致可以这样說:黑格尔在一切概念的更換、相互依賴中,在它們的对立面的同一中,在一个概念向另一个概念的轉化中,在概念的永恒的更換、运动中,天才地猜測到了的正是事物、自然的这样的关系。

正是猜測到了,再沒有別的。

辯証法是什么?

=.....

概念的相互依賴

一切概念的毫无例外的相互依賴

一个概念向另一个概念的轉化

一切概念的毫无例外的轉化。

概念之間对立的相对性……

概念之間对立面的同一。

=注意

每一概念都处在和其余一切概念的一定关系中、一定联系中

《人们最初所理解的真理就是：我知道某物是如何存在着的。然而这只是对意识而言的真理，或者是形式的真理，——只是正确性而已。（第213节第386页[322]）按照更深的意义来说，真理就是在于客观性和概念的同一……

《坏人是不真实的人，即他的行为不符合于他的概念或他的使命的人。然而，任何一个完全缺乏概念和实在性的同一的东西，都是不可能存在的。甚至坏的和不真实的东西之所以存在，也只是因为它的实在性在某种程度上以某种方式符合于它的概念……

……《凡是配称为哲学的学说，总是以关于某种东西的绝对统一的意识为其基础，而理智对这种东西则只有在其分离的状况下才予以承认》……

《前面所考察的存在和本质的各阶段，正如概念和客观性的各阶段一样，从它们的这种差别上来看，不是某种不动的和以自身为基础的东西，而是辩证的，并且它们的真理只在于这点：它们是观念的各个环节。》（第387—388页）[323]

存在和本质的差别，概念和客观性的差别，是相对的